

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 PCS 卡盒及 5000 套机加工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意见

2020 年 10 月 24 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批复等要求，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 PCS 卡盒及 5000 套机加工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会，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年产 2000 万 PCS 卡盒及 5000 套机加工件项目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组”），验收组由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监测单位）、3 位行业专家等组成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建设单位介绍了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验收监测单位汇报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验收组对项目现场进行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位于肥西县紫蓬镇紫蓬工业聚集区紫二路，租赁安徽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建 1#厂房作为生产用房（北纬 N31.778704377 东经 E117.08046344）。项目东侧为汇东橡塑（合肥）公司，南侧现状为在建厂房，西侧为安徽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北侧为安徽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

本次验收范围为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本次验收范围为 1500 万 PCS 卡盒及 1500 套机加工件项目工程内容及其公辅设施。项目 2019 年 8 月开工建设，于 2019 年 11 月竣工。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 PCS 卡盒及 5000 套机加工件项目于 2019 年 1 月安徽三的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年产 2000 万 PCS 卡盒及 5000 套机加工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9 月 26 日肥西县环境保护局（肥环建审（2019）148 号）对《年产 2000 万 PCS 卡盒及 5000 套机加工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本项目已通过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340123MA2TNPG96H001W）。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 26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本次验收范围为 1500 万 PCS 卡盒及 1500 套机加工件项目工程内容及其公辅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变动项目	变动内容	变动分析
废气设施	环评为本项目在注塑（熔融、开模）、压印工序上加装集气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 m 排气筒高空排放。实际为本项目在注塑（熔融、开模）、压印工序上加装集气罩，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过滤棉+一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15 m排气筒高空排放。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项目产能较小，废气可有效收集处理，检测结果达标，对周边影响较小。
污水处理厂	环评为厂区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安徽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合肥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合肥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派河。实际为厂区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安徽通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合肥肥西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合肥西部组团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派河	本项目地址为肥西县紫蓬镇紫蓬工业聚集区紫二路，市政管网趋向于肥西县污水处理厂，且本项目废水仅为生活废水，对肥西县污水处理厂影响较小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气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上料粉尘、注塑（熔融、开模）废气及压印废气。上料粉尘由自动吸料机自带布袋收集；注塑（熔融、开模）废气及压印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风机引至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二） 废水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进入雨水管道，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纳入市政管网后排入合肥肥西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噪声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噪声主要主要为注塑机、压印机、空压机、立式镗铣加工中心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企业通过基础减震、距离衰减、墙体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四） 固体废物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及残次品、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废矿物油与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桶、废切削液。废边角料及残次品厂区回收利用；废包装材料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送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废活性炭、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桶及废切削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19 日对该项目进行验收检测，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一）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浓度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9 中的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特别排放限值。

（二）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注塑工序、压印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5 中特别排放限值。

（三）废水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 pH 值在限值范围以内，其他各监测因子的两天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合肥肥西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 COD 两日最大均值：125mg/L，氨氮两日最大均值：1.3mg/L。

（四）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分析评价：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外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五）厂区固废经现场勘查结果：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废边角料及残次品、废包装材料、废活性炭、废矿物油与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桶、废切削液。废边角料及残次品厂区回收利用；废包装材料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送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废活性炭、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桶及废切削液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满足生产工况要求。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噪声、废水等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

六、后续要求

（1）建议企业制定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并且加强环境保护相关知识的宣传力度、做到环境管理规章制度上墙，强化企业人员的环境保护意识；

（2）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建议使用二级活性炭，定期更换活性炭等过滤系统，确保环保设施的有效运行。

合肥知博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4 日